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天海投资 天海B　　编号:临2015-087

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新认定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于2015年11月13日接到股东通知,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简称“慈航基金会”)理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对《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章程》(简称“《基金会章程》”)的修订。本次《基金会章程》修订导致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简称“海航工会”)对慈航基金会的决策机构组成、决策过程、主要职务任免、日常管理、检查监督以及对外投资管理等方面产生的影响力下降。

本次《基金会章程》修订前,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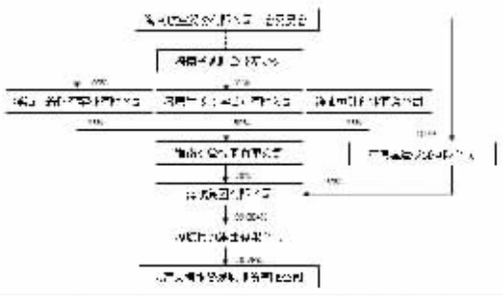

本次《基金会章程》修订后,海航工会不再作为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航集团”)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海航集团;海南交管控股有限公司为海航集团控股股东,慈航基金会为海航集团实际控制人;本次《基金会章程》修订前后,慈航基金会均为海航工会一致行动人;本次《基金会章程》修订后,慈航基金会与海航工会控制的海航集团股权合并计算,海航集团控制权未发生变化。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关系重新认定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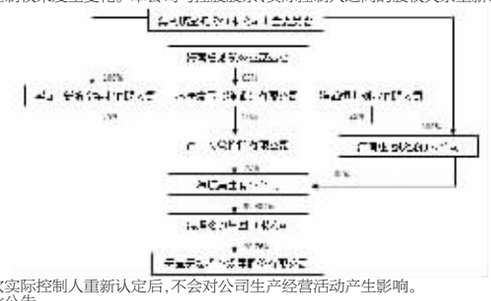

本次实际控制人重新认定后,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600751 900938　　证券简称:天海投资 天海B　　公告编号:2015-088

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5年11月13日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市和平区南京路219号天津中心唐拉雅秀酒店六层宴会厅

(二)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2
其中:A股股东人数	8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B股)	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19,617,775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1,219,544,986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B股)	72,7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06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42.06
境内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0.00

(三)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由公司副董事长陈晓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四)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4人,董事长刘小勇先生、副董事长郭可先生、董事刘亮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监事丁平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武强先生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参与认购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51,100,701	100.00	0	0.00	0	0.00
B股	72,789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351,173,490	100.00	0	0.00	0	0.00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72,789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617,775	100.00	0	0.00	0	0.00

3、议案名称: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分项表决)

3.01 议项名称:发行规模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1,989	43.94	40,800	56.06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576,975	99.99	40,800	0.01	0	0.00

3.02 议项目名称: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1,989	43.94	40,800	56.06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576,975	99.99	40,800	0.01	0	0.00

3.03 议项名称:发行对象及向本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1,989	43.94	40,800	56.06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576,975	99.99	40,800	0.01	0	0.00

3.04 议项名称:债券期限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1,989	43.94	40,800	56.06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576,975	99.99	40,800	0.01	0	0.00

3.05 议项名称: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1,989	43.94	40,800	56.06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576,975	99.99	40,800	0.01	0	0.00

3.06 议项名称:发行方式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1,989	43.94	40,800	56.06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576,975	99.99	40,800	0.01	0	0.00

3.07 议项名称:担保安排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1,989	43.94	40,800	56.06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576,975	99.99	40,800	0.01	0	0.00

3.08 议项名称:赎回或回售条款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1,989	43.94	40,800	56.06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576,975	99.99	40,800	0.01	0	0.00

3.09 议项名称:募集资金用途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1,989	43.94	40,800	56.06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576,975	99.99	40,800	0.01	0	0.00

3.10 议项名称:公开发行债券的上市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1,989	43.94	40,800	56.06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576,975	99.99	40,800	0.01	0	0.00

3.11 议项名称:本次公开发行债券决议的有效期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31,989	43.94	40,800	56.06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576,975	99.99	40,800	0.01	0	0.00

4、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72,789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617,775	100.00	0	0.00	0	0.00

5、议案名称: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219,544,986	100.00	0	0.00	0	0.00
B股	72,789	100.00	0	0.00	0	0.00
普通股合计:	1,219,617,775	100.00	0	0.00	0	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参与认购中合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份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3,189	100.00	0	0.00	0	0.00
2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83,189	100.00	0	0.00	0	0.00
3.00	关于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	–	–	–	–	–
3.01	发行规模	42,389	50.95	40,800	49.05	0	0.00
3.02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42,389	50.95	40,800	49.05	0	0.00
3.03	发行对象及向本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42,389	50.95	40,800	49.05	0	0.00
3.04	债券期限	42,389	50.95	40,800	49.05	0	0.00
3.05	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	42,389	50.95	40,800	49.05	0	0.00
3.06	发行方式	42,389	50.95	40,800	49.05	0	0.00
3.07	担保安排	42,389	50.95	40,800	49.05	0	0.00
3.08	赎回或回售条款	42,389	50.95	40,800	49.05	0	0.00
3.09	募集资金用途	42,389	50.95	40,800	49.05	0	0.00
3.10	公开发行债券的上市	42,389	50.95	40,800	49.05	0	0.00
3.11	本次公开发行债券决议的有效期	42,389	50.95	40,800	49.05	0	0.00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83,189	100.00	0	0.00	0	0.00
5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偿债保障措施的议案	83,189	100.00	0	0.00	0	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海航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大新华物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议案1的表决中,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余洪彬、赵芙菊

2、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天津天海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14日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5049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增加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5年11月13日(星期五)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11月12日-11月13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11月12日15:00至2015年11月13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贵阳市都司高架桥路46号黔源大厦4楼会议室。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刘靖先生主持。

6、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23人,代表股份107,495,64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5.1985%。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4人,代表股份104,632,525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4.261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9人,代表股份2,863,11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9375%。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20人,代表股份12,863,17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2119%。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10,000,06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3.2744%。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9人,代表股份2,863,11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9375%。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1选举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该议案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刘靖先生、张志强先生、金泽华先生、刘雷先生、何培春先生、郑毅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1.1选举刘靖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刘靖先生当选。

1.1.2选举张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张志强先生当选。

1.1.3选举金泽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金泽华先生当选。

1.1.4选举刘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刘雷先生当选。

1.1.5选举何培春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何培春先生当选。

1.1.6选举郑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郑毅先生当选。

1.2选举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该议案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张瑞彬先生、王强先生、张志康先生、胡北忠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2.1选举张瑞彬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张瑞彬先生当选。

1.2.2选举王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王强先生当选。

1.2.3选举张志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张志康先生当选。

1.2.4选举胡北忠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胡北忠先生当选。

上述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该议案以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陈宗法先生、罗涛先生、杨明香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2.1选举陈宗法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陈宗法先生当选。

2.2选举罗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罗涛先生当选。

2.3选举杨明香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

表决结果:同意107,425,143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344%。

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如下:同意12,792,678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4519%。

杨明香女士当选。

上述监事会成员中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贵州北斗星律师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述决议均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贵州北斗星律师事务所《关于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5050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3日下午4:3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现场会议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5年11月2日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11人,实际出席董事11人,其中:董事金泽华、刘雷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会议由刘靖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董事会选举刘靖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刘靖先生的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设置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评价和管理水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根据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其委员设置如下:

审计委员会由王强先生、张志康先生、何培春先生组成,独立董事王强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召集人;战略发展委员会由刘靖先生、张瑞彬先生、张志康先生组成,独立董事张志康先生担任战略发展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由金泽华先生、王强先生、胡北忠先生组成,独立董事胡北忠先生担任提名委员会召集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郑毅先生、张瑞彬先生、胡北忠先生组成,独立董事张瑞彬先生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

以上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简历,详见2015年10月28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公告2015046)

3、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刘明达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刘俊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同意聘任毛恩涯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同意聘任李洪泉先生、陈均华先生、曹险峰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

以上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刘明达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石海宏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赞成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刘明达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其联系方式为:

电话:0851-85218803

传真:0851-85218925

电子邮箱:liumd@gzqydl.cn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都司高架桥路46号黔源大厦

石海宏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其联系方式为:

电话:0851-85218944

传真:0851-85218925

电子邮箱:shihh@gzqydl.cn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都司高架桥路46号黔源大厦

5、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罗远惠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简历附后。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件:相关人员简历

刘靖先生:52岁,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任贵阳棉纺厂印染车间专职团总支书记,共青团贵阳市委学少部科员、城市工作部副部长、常委,共青团贵州省委青工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贵州省委组织部组织员办公室、干部三处主任科员、副处长、处长、干部五处处长,其间,曾兼任中共贵州省委企业工委干部处处长,并借调中组部干部二局工作。现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刘明达先生:58岁,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红枫发电总厂检修公司经理、红枫发电总厂经营副厂长,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现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刘明达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李洪泉先生:49岁,工程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职于贵州省电力公司基建协调处,中国华电香港有限公司印尼公司董事长。现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持有公司股票30,000股。

刘俊先生:58岁,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中水九局副局长、党委委员、党委书记。现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陈均华先生:57岁,大学学历,高级政工师。曾任贵州水城发电厂党委书记、纪委书记,野马寨发电厂党委书记、纪委书记。现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毛恩涯先生:53岁,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曾任贵州红枫发电总厂检修队班长、专责技术员、检修队副队长、机电工程公司副总经理、副总工程师、总工程师、副厂长,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运检公司负责人。现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曹险峰先生:44岁,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乌江渡发电厂电气分场副主任、主任、机电检修及安装公司经理、建管部机电处副主任,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安全生产处副处长,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华电贵州公司)安全监察部副主任,贵州东风发电厂厂长,构皮滩发电厂(建设公司)厂长、经理。现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持有公司股票1,5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罗远惠女士:50岁,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贵州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合同预算科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概预算专职、计划经营部主任。现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主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持有公司股票1,5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5051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1月13日下午4:30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现场会议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5年11月2日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5人,实际出席监事5人,其中:监事陈宗法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

会议由田景武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监事会同意选举陈宗法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陈宗法先生的简历附后。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件:监事会主席简历

陈宗法先生:51岁,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曾任国家电力公司综合计划与投融资部融资处副处长、处长,中国华电集团公司财务资产部副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体制改革办公室主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政策与法律事务部主任。现任中国华电集团公司企业管理与法律事务部主任。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证券代码:002039　　证券简称:黔源电力　　公告编号:2015052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19日召开了职代会联席扩大会议,会议选举刘明达先生为第八届董事会职工董事,选举田景武先生、罗远惠女士为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任期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届监事会相同。

后附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简历。

特此公告。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四日

附件:职工董事、职工监事简历

刘明达先生:58岁,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曾任红枫发电总厂检修公司经理、红枫发电总厂经营副厂长。现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刘明达先生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田景武先生:46岁,硕士研究生,高级政工师。曾任乌江渡发电厂电气分场技术员、乌江渡发电厂团委书记、乌江渡发电厂办公室副主任(主持工作),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组织人事部组织干事、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组织人事部副部长(主持工作)、贵州乌江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华电贵州公司)政治工作部副主任,贵州北盘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贵州北盘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光照电站建设公司经理,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主任。现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罗远惠女士:50岁,大专学历,工程师。曾任贵州电力建设第一工程公司合同预算科助理工程师、工程师,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建设管理部概预算专职、计划经营部主任。现任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主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持有公司股票1,500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发现有违反《公司法》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证券代码:600221、900945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海航B股　　编号:临2015-085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重新认定实际控制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2015年11月13日,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航空”或“公司”)接到股东通知,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简称“慈航基金会”)理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对《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章程》(简称“《基金会章程》”)的修订。本次《基金会章程》的修订,导致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简称“海航工会”)对慈航基金会在决策机构组成、决策过程、主要职务任免、日常管理、检查监督以及对外投资管理等方面产生的影响力下降。

在本次《基金会章程》修订后,本公司的股东海航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航集团”)和长江租赁有限公司(简称“长江租赁”,为海航集团间接控股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重新认定为慈航基金会,海航集团和长江租赁分别持有本公司4.88%和4.25%的股份。海航集团的股权关系重新认定为: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仍为大新华航空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海南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本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新认定后,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四日

股票代码:600221 900945　　证券简称:海南航空 海航B股　　编号:2015-086

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海南航空 海航B股
股票代码:600221 900945
信息披露义务人: 海航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及通讯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海秀路29号海航发展大厦
股份变动性质:无变化

签署日期:2015年11月13日

特别提示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们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及相关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经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慈航基金会”)理事会审议,慈航基金会对《海南省慈航公益基金会章程》进行了修订,修订后海航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集团”、“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实际控制人重新认定为慈航基金会。

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权益变动报告书提交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海南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除信息披露义务人外,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